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DaFa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大发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11)

### 內幕消息

#### 核數師辭任及延遲刊發2022年年度業績 的最新進展

本公告由大发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及13.49(3)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2月20日及2023年3月17日的公告，內容分別有關核數師辭任及延遲刊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2022年年度業績**」)。

本公司未能於2023年3月31日前刊發2022年年度業績，此乃由於當時本公司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辭任後尚未委聘新核數師。因此，本公司未能於2023年3月31日前就其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展開審計工作。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物色上會栢誠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栢誠」)作為其新核數師的合適人選，惟栢誠仍在進行審計委聘接納程序。根據本公司董事會目前的評估，預期本公司將能夠完成所需的審計程序，並與栢誠協定同意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2022年年度業績估計將於2023年8月31日前刊發。

##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自2023年4月3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刊發2022年年度業績為止。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就任何最新進展另作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大发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主席  
葛一暘

香港，2023年4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葛一暘先生、冷俊峰先生、池淨勇先生及楊永武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冰先生及霍浩然先生。